**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66次主任会议**

**议题十七汇报材料**

**关于2020年度省人大代表建议督办**

**工作情况的汇报**

**­­­**

**省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

**2020年9月**

**主任会议：**

**根据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省人大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督办工作的意见》的要求，我委对2020年度省人大代表所提教科文卫类别的代表建议进行了督办。**

**省十三届人大三次会议期间代表提出的建议中，涉及教科文卫类的有248件主办建议，闭会期间6件，共254件。 其中，王爱民、王满元、彭秀丽3位代表在大会期间提出的“关于省市共建传染病救治中心”等建议，袁运长、胡丽2位代表在闭会后提出的“关于提升我省重大传染病防治能力”“关于加强传染病专科医院建设”等建议，聚焦了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具有很强的现实针对性和社会关注度。经省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研究，上述5件建议（第6005号、6006号、1063号、1644号、1074号）列为“提升重大传染病防治能力”类重点处理建议，并明确由省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王柯敏牵头督办，省人民政府副省长吴桂英领办，我委负责督办，省卫健委主办。**

**一、注重工作统筹，多种方式督办**

**为提高代表建议办理工作质量和实效，给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一个满意的答复，我委高度重视，将代表建议督办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

**一是督办工作与委员会重点工作一同部署。我委将代表建议督办工作列入委员会工作计划及绩效考核范围，坚持与委员会监督和立法工作同时谋划、同时安排、同步推进。4月，我委制定了2020年度代表建议督办工作方案，明确由主任委员梁肇洪负总责，副主任委员肖国安、詹鸣、陈佳新分别负责，办公室和教科处承担督办具体服务工作。5月7日，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王柯敏同志带队到长沙市一医院北院、省疾控中心现场督办重点处理类代表建议，召集会办部门举行重点建议督办会，共同研究办理措施，提出明确具体要求。办理过程中，我委发挥协调作用,提出了6个应当重点解决的问题清单交省卫生健康委研究，并结合抗击疫情需要，及时调整工作思路，突出提升重大传染病防治能力这个重点，将督办重点处理代表建议、协助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结合起来，切实督促承办单位认真办理建议。**

**二是督办工作与调研工作紧密结合。我委在梳理代表建议的基础上，先后协助常委会开展了重大疫情防控和公共卫生法治保障情况、全省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情况专题调研。期间，根据工作需要，邀请相关省人大代表一同参加调研，主动搞好对接，了解代表建议办理情况。通过将代表建议督办工作与“大调研”、“微调研”、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重点处理建议交办工作结合起来，打好“组合拳”，形成工作合力，确保代表建议办理出实效、上台阶。**

**三是“规定动作”与“自选动作”并重推进。今年，我委切实改进建议督办方式，按照督重点、全覆盖的思路，既抓“规定动作”，也抓“自选动作”，在做好“提升重大传染病防治能力”这一重点处理代表建议的“规定动作”的同时，还自选了傅立先等代表提出的“关于促进文化和旅游产业深度融合发展建议”共25件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类建议、袁运长等代表提出的“关于缓解我省省会城市大型三甲医院停车难”的建议和傅冠军等代表提出的“长沙打造国际音乐之都”和龙四清等代表提出的“将湖南农民工春晚纳入群众文化项目”的单件建议，进行现场重点督办。 5至7月，常委会副主任王柯敏带领委员会组成人员分别赴省文化和旅游厅、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现场督办这些建议，代表建议一件一件办理、问题一类一类解决，取得较好成效。**

**二、注重责任压实，建章立制承办**

**承办单位加强组织领导，注重建章立制，强化联系沟通，形成了代表建议一把手负责、副职分管、专人承办的办理工作格局，做到了工作到人，责任到人，落实到人。**

**省教育厅及时调整建议办理工作领导小组，认真落实分类办理、重点办理、定期通报等制度，同时积极推行办理工作台账制，将每一件建议办理工作责任落定到具体承办人。各承办处室坚持“先沟通、后答复”原则，加强与代表的沟通联系，采取走访、座谈、电话、短信、微信、传真等多种方式，诚心听取代表意见，及时采纳相关建议。特别是克服新冠疫情带来的困难，坚持与代表面对面交流，见面率达100%，真正实现了办理工作由“文来文往”到“人来人往”的转变。**

**省科技厅建立“主要领导抓总、分管领导负责、有关处室承办、厅办公室督办”工作机制，坚持把办理工作纳入处室年度绩效考核，对主办的17件建议、会办的32件建议作出具体分工安排，并注重优化建议受理、交办、催办、会办和答复等各个办理环节，推动了建议办理由答复型向落实型转变，确保了建议办理不流于形式。**

**省文化和旅游厅将办理工作作为指导决策、改进工作、服务群众的重要手段，坚持领导领办、部门联办、分类办理，制定《办理工作方案》、《办理责任分工表》，完善《建议办理工作规则》，通过召开厅长办公会、建议交办会、代表建议集中办理见面会、建议提案办理座谈会，实行“两会审、三协商、四把关”，认真做好办前汇报、办中协商、办后回访等工作，不断推进办理工作规范化、程序化、制度化。**

**省卫生健康委将人大代表建议作为送上门的调研报告、检视问题的重要来源、改进工作的努力方向，坚持“定岗、定责、定标准、定时限”的办理原则，实行办理进度动态更新、适时督查，对办理进度实行网上红黄牌标识，重点督办进度缓慢、代表反馈不满意的建议，并对办理结果进行全面公开，主动接受代表和公众监督。通过将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纳入年度绩效考评范畴，进一步量化办理过程和分值，切实发挥绩效考核的“指挥棒”作用，确保办理工作程序到位、答复规范、代表满意。**

**三、注重问题解决，提高办理质量**

**在省人大常委会、省人民政府领导的高度重视下，经督办、主办和会办三方协同配合、共同努力，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取得了扎实成效。目前，254件主办建议全部办结并答复代表,代表对办理态度和办理结果均表示满意。**

**一是对重点处理代表建议实行重点办理。针对“提升重大传染病防治能力”类重点处理建议主要是省卫健委主办的实际，省卫健委主动加强与会办单位的对接，共同研究办理方案，及时沟通办理进度，稳步推进办理工作。为办理好袁运长代表提交的“关于提升我省重大传染病防治能力的建议”，省卫健委积极与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衔接，新增了这3家单位作为会办单位，督促各相关部门加大投入、保障和支持力度，切实提升我省防护物资的储备保障能力以及在传染病防治手段方面的科技创新能力。省卫健委会同省发改委起草了《湖南省公共卫生防控救治能力重点建设行动方案》，正在报省政府审批。该方案明确提出，以长沙市公共卫生救治中心（长沙市第一人民医院北院）为基础，建设湖南省公共卫生救治中心，承担全省公共卫生救治任务；加快“一网三中心一基地”建设，建立健全市县传染病防治网络，各市州选择1-2家综合能力强的医疗机构建设市级重大疫情救治中心，并支持有条件的市州开展“智慧城市+智慧医疗”建设平台；同时，加强与财政、医保等部门的联系协调，在经费投入、医保报销等方面争取政策支持，努力提高全省传染病防治体系服务能力。结合我省实际，省卫健委还代拟起草了《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强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建设的意见》，明确提出要完善公共卫生应急物资保障机制。**

**二是对办理的个别建议力求推动一方面工作。在办理代表建议过程中，我委力求做到督办一类建议，解决一类问题，综合运用多种形式督促各单位触类旁通，完善制度，解决更多深层次问题。省科技厅针对尹双凤代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提质提速高校科技成果转化的建议”，对《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办法》进行了新的修订，从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创新平台管理等方面入手，大力推进我省科技创新；针对郑建新代表提出的“关于大力支持国家创新型城市建设、打造创新型湖南的建议”和左菲代表提出的“关于建立创投孵化器平台服务创新创业，助推湖南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建议”，持续落实《湖南省引导支持市县创新驱动发展财政奖补实施细则》，通过省财政安排专项资金用于奖励产出成效明显的市县，激励长沙、衡阳等地加快创新型城市建设，形成对创投孵化器培育支持的合力。省教育厅积极采纳江丽红等代表提出的有关加强青少年心理健康教育方面的建议，将其吸纳落实到省委省政府印发的《关于加强新时代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意见》中，明确规定“同级财政按年生均10元的基准定额单列经费，支持中小学开展心理健康教育，所需资金由省市县级财政分担”“到2022年，在校学生1000人左右的中小学校和所有乡镇中心学校全面建成标准化心理辅导室”。**

**三是对社会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积极予以回应。省教育厅针对伍忠兵、张艺凡代表所提建议，争取省政府继续将“增加25万个公办幼儿园学位”列为重点民生实事项目，采取新增、改扩等多种方式增加幼儿园、中小学校学位，推进化解大班额工作，促进学前教育可持续发展。省文化和旅游厅针对文旅行业在新冠肺炎疫情中受损严重的实际，积极采纳刘炫伶、傅立先代表关于文旅产业融合发展的建议，在全国率先从省级文化和旅游专项资金中统筹安排2亿元纾困资金，与省财政厅联合出台《关于印发<支持文化和旅游业战疫情促发展的若干措施>》，加强与金融部门合作，建立白名单制度，确定120个信贷重点支持文旅项目，融资需求达3785亿元。同时针对潘梅芳、严芳艺等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乡村旅游发展的建议，首创“送客入村”计划，强力带动乡村旅游，积极开展湖南省特色文旅小镇遴选工作，全力指导、推荐申报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目前建议中提到的相关村、镇已进入文化和旅游部公示名单和入选湖南省特色文旅小镇。省卫健委针对胡艳娟代表提出的关于提高乡村医疗水平加强农民健康保健的建议，通过采取财政补贴、社会支助、个人自费等多种筹资方式，全省培养乡村医生本土化学员6700多名，有效缓解了乡村医生面临青黄不接的压力。同时，会同相关部门对每个行政村卫生室每年给予6000元的运行经费补助和实施乡村医生养老保险等2项重点工作，确保了村卫生室运行的可持续和乡村医生队伍稳定。**